



正陽工程諮詢  
ZHENGYANG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  
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Y04RZZB2020126

采 购 人：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正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3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11
第四章	合同文本 .....	30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3
第六章	磋商办法 .....	4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日照市烟台路北首

联系方式：0633-7987621

采购代理：山东正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日照市东港区泰安路国际大厦 A 栋 10 楼 1001 室

联系方式：0633-3367779

二、采购项目名称：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Y04RZZB2020126

项目分包情况：

采购内容	供应商资格要求	预算金额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校区建筑物工程、 钢结构检测及鉴定 项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供应商； 2. 具有政府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包括：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检测）； 3. 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6.89 万元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0 年 9 月 3 日 17 时 30 分

2. 地点及方式：日照市东港区泰安路国际大厦 A 栋 10 楼 1001 室，自行领取。

3. 报名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供应商须携带：1) 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营业执照；2) 具有政府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包括：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检测）；3) 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领无须提供），以上 4 项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供应商资料必须真实，严禁借资质参加投标。

四、递交响应文件

1. 时间：2020年9月15日13时30分至14时30分

2. 地点：日照市烟台路北首（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天润楼400会议室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9月15日14时30分

2. 地点：日照市烟台路北首（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天润楼400会议室

#### 六、招标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寿强、钟园园

联系方式：15006606065

七、招标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磋商文件。

#### 八、其他

本项目发布的媒介为：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

发布人：山东正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年8月27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日照市烟台路北首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正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日照市东港区泰安路国际大厦A栋10楼1001室 联系人：于寿强、钟圆圆 联系方式：0633-3367779、15006606065
3	项目名称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方式
5	项目地点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6	采购范围	（1）本项目为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通过项目实施，学院以更好的掌握校区各教学楼、办公、实验楼及附属用房的工程质量、安全情况，从而保证安全使用。本项目为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共包含天润楼、信息楼、图书馆、文化交流中心、校友大厦等19个建筑楼，详见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建筑物检测项目汇总表； （2）其它要求具体详见第三章“项目要求”。
7	合同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合同
8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9	质量标准	合格
10	资质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供应商； 2. 具有政府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包括：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检测）； 3. 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90 日内完成并提交鉴定成果。

12	是否接受 联合体	不接受
13	踏勘现场 及答疑	<p>供应商自行勘查现场，如有疑问，请在 2020 年 9 月 4 日 17 时前，将疑问加盖公章扫描件及 word 版发至代理公司，并同时电话通知代理公司。</p> <p>联系人：于寿强、钟园园 电话：15006606065 邮箱：sdzygczx13@163.com</p> <p>对于各供应商提出的问题，采购人将通过代理公司统一进行答复，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答疑信息回复，因供应商原因未能及时了解答疑回复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负任何责任。</p>
14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15	响应文件份数	<p>响应文件包括：正本一份，副本三份</p> <p>全部响应文件电子版一套（U 盘形式）。</p>
16	投标保证金	无
17	响应文件递交 形式及地点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p> <p>地点：日照市烟台路北首（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天润楼 400 会议室</p>
18	磋商时间 及地址	<p>磋商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p> <p>地点：日照市烟台路北首（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天润楼 400 会议室</p>
19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20	磋商办法	综合评审，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21	采购预算	<p>本项目采购预算为：</p> <p>小写：人民币 768900.00 元；大写：柒拾陆万捌仟玖佰元整。</p> <p>注：本次磋商共两轮报价（含首轮公开唱标报价），总价首轮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投标无效。</p> <p>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否则报价得 0 分；如第二轮报价高于第一轮报价并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p>

22	质疑须知	<p>质疑须知：</p> <p>一、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p> <p>1、只接受符合质疑函格式（见附件）的书面材料。</p> <p>2、联系单位：山东正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联系人：于寿强、钟园园</p> <p>联系方式：0633-3367779</p> <p>电子邮箱：sdzygczx13@163.com</p> <p>通讯地址：日照市东港区泰安路国际大厦A栋10楼1001室</p> <p>二、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另行提出的不予接受。</p> <p>三、供应商对开标现场存在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结果公示期间提交正式纸质文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超出公示期提出异议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p>
----	------	---

## 二、投标须知

### (一) 总则

#### 1、项目说明

1.1 本采购项目说明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第5项；

1.2 本采购项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已得到相关部门的批准，现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定成交供应商。

#### 2、资金来源

采购人的资金通过前附表第8项所述的方式已获得。

#### 3、供应商相关要求

##### 3.1 合格的供应商要求

3.1.1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1.2 供应商无行贿犯罪记录（此项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1.3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由供应商提供信用承诺书）。

3.1.4 供应商未被列入人民法院、国家税务部门及环保部门联合惩戒名单。

3.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3.2 为证明具有授予合同的资格，供应商应提供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文件的证明材料，以证明其符合磋商合格条件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为此，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必须同时单独提交下列资料原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将失去磋商资格：

3.2.1 营业执照原件或电子营业执照打印件加盖公章（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二维码）或纸质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二维码）；

3.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2.3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参加无需提供）；

3.2.4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包括：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或钢结构检测）；

3.2.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



3.2.6 供应商近3个月以上（2020年1月（含）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税收完税凭证，或缴纳税收凭据，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

3.2.7 供应商近3个月以上（2020年1月（含）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3.2.8 信用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注：1) 评审专家通过扫描电子营业执照打印件或纸质营业执照复印件上的二维码，或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真伪。经查询真实的，视同提供了营业执照原件。

2)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文件原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 采购人对供应商在经营期间是否真实存在违法违纪记录和严重失信行为保留追究的权利。一经查实，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4) 第3.2.2、3.2.3、3.2.8条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视为有效。

5) 3.2.1-3.2.8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必备资料，资料未提供原件（或公证件）或资料提供不全，将导致供应商投标无效，不予进入下一步评审程序。

6) 资格审查资料的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后附在响应文件中。

7)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6)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中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

3.3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需要提交的其它内容。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4、踏勘现场

4.1 供应商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4.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4.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5、磋商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采购工作如何开展，无论磋商过程中发生什么事件，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给予任何补偿。

### 5.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5.2.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

5.2.2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取基数为项目中标金额；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按照下表（服务）标准规定计取。供应商报价时应考虑该项费用，不单独列项。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招标代理服务费递交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新市区支行

开户名：山东正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日照东港分公司

帐号：15653201040008082

方式：电汇、网银转账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和投标须知

第三章 项目要求

第四章 合同文本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2 除 6.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发出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6.3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响应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6.4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和细节，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故意提高或压低报价，若出现或发现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

###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将疑问发至代理公司邮箱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无论是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需要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澄清，采购代理机构都将有关澄清通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8.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三) 响应文件编制

### 9、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5)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 (6)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汇总表
- (7) 仪器设备配备情况表
- (8)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保证措施

## 10、报价

10.1 本项目投标报价及合同结算采用的币种为 人民币。

10.2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方式，供应商所填写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针对建筑物基础、主体、钢结构及附属设施进行结构检测、安全及抗震性能鉴定等费用，包含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水电费、系统调试、包装运输、垂直运输、施工技术（含脚手架）、施工措施、二次搬运、临时设施、成品保护、暗室施工、建筑物超高增加费、操作高度增加费、管理费、评审费、利润、防疫费、规费、税金、风险、保险等各项因素的全部费用。

如中标，投标最终报价即为签约合同价，除采购内容取消或变更外，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不因政策调整而变动，供应商在计算报价时须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

10.3 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开标后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作为本项目投标报价计算基础。

10.3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所列采购说明及要求自主竞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供应商在报价时综合考虑风险因素。

10.4 项目开标后将进行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为本项目成交价。

## 11、报价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1.2 在原定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答复是否响应。

12、供应商的替代方案：无

13、投标保证金：无

####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纸质响应文件装订要求整齐、美观、不得散页。响应文件需胶装，外包装密封完好，无开缝，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5.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密封在包装袋内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或密封章，包装完好无开缝。

15.2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磋商文件须知第 15.1 款密封，采购人将拒收或者告知供应商采购人将不承担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供应商。

#### **16、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16.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日期和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递交给采购人。

16.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文件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16.3 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原封退还给供应商。

#### **17、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在本须知第 17 条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 **18、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响应文件。

### **(五) 开 标**

#### **19、开标**

19.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

19.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供应商；按本须知第20条规定确定为无效的响应文件，不予送交评审。

### 19.3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3) 宣布采购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单位及人员；

(4)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总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唱标结束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 开标结束。

## 20、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0.1 开标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磋商：

20.1.1 未经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或未加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印鉴及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0.1.2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0.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情形

20.2 采购人将有效响应文件，送竞争性磋商小组进行评审、比较。

## （六）磋商

### 21、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及采购人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磋商小组负责审阅响应文件，与各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磋商，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确定成交供应商。

## **22、磋商原则和评审办法**

### **22.1磋商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基本原则，磋商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磋商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22.1.1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2.1.2独立性原则：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1.3物有所值原则：通过第一轮的公开报价，激发供应商展开竞争，进一步优化方案，并使报价符合预期目标。

22.1.4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2.1.5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 **23、评审办法**

23.1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中的评审因素量化指标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3.1.1初步评审**

采购人或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如果供应商出现没有按照要求，提交全部资格证明文件或资格证明无效。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指相应文件全部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了实质性响应。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4、磋商**

24.1磋商小组将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4.1.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1.2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4.1.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再次报价。

24.1.4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再次以书面形式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24.1.5供应商报价清单中存在缺项漏项情况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4.1.6最终报价后，重大偏离不允许被修正，但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报价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4.1.7如出现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供应商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控制价，磋商小组有权否决所有报价，采购人另行采购。

24.1.8本次磋商共两轮报价（含首轮公开唱标报价），总价首轮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投标无效。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否则报价得0分；如第二轮报价高于第一轮报价并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

## **25、磋商纪律**

25.1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5.2磋商小组成员在磋商期间不得与供应商进行私下接触，不得私自离开磋商现场，如确需离开现场，须按时返回。

25.3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及结果的任何行为，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25.4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内容在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可进行修改，但最终报价必须以书面形式确认。

## **26、综合评审，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最终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对合格供应商的进行综合分析和比较，并根据磋商文件中的评审因素量化指标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拟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的顺序排序。

## **(七) 合同的授予**

### **27、合同授予标准**

本采购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26款所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 **28、采购人拒绝响应文件的权力**

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有权依据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磋商报告拒绝不合格的响应文件。

### **29、成交通知书**

29.1 在报价有效期内，采购人将向拟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29.2 采购人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将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 **30、协议书的签定**

30.1 采购人与拟成交单位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拟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签定协议书。

30.2 拟成交单位如不按本响应文件须知30.1款的规定与采购人签定协议书，则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第三章 项目要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通过项目实施，学院以更好的掌握校区各教学楼、办公、实验楼及附属用房的工程质量、安全情况，从而保证安全使用。本项目为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共包含天润楼、信息楼、图书馆、文化交流中心、校友大厦等 19 个建筑楼。

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1	天润楼	14865.30	
2	信息楼	9758.06	
3	图书馆	25245.31	
4	文化交流中心	3217.79	
5	校友大厦	14299.08	
6	单身公寓 1	5872.45	
7	单身公寓 2		
8	单身公寓 3		
9	德润楼	9795.70	
10	和润楼	10145.00	
11	海润楼	8691.52	
12	山润楼	11080.70	
13	地滋楼 A	20069.42	
14	地滋楼 B	13554.07	
15	地滋楼 C、圆形报告厅	17358.72	
16	格物楼	45482.55	
17	体育看台	9377.40	
18	山润楼北建筑学院实训基地平房	750.00	
19	西北西大门值班室	120.00	
20	合计	219683.07	

注：钢结构面积包含在总面积内。

#### 二、其他说明

采购人提供本工程房屋结构安全及抗震性能鉴定所需的相关资料包括房屋原有设计资料、工程地质勘查报告及调整使用功能后平面图，其它资料缺失。

###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90 日内完成并提交鉴定成果。

### **四、付款方式**

合同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合同

支付方式：检测完成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出具鉴定检测报告并经采购人审核无问题后，一次性付清服务费用。

### **五、其它要求及注意事项**

1. 因服务期紧，服务内容多，工作量大，要求供应商派驻人员在服务期限内保证完成服务内容：服务期间尽量避免影响正常的教学活动；充分用双休日、节假日时间进行检测、数据采集；

2. 检测需要的辅助人员、辅助工具、机械由供应商自行配备，采购人只负责提供图纸、引导人员（告知各楼宇明确的位置、协调楼宇通道门的开启）；

3. 因检测需要造成的面饰层损坏，由供应商负责恢复；环境卫生由供应商负责清理。

4. 该项目统计建筑面积与实际建筑面积难免存在偏差，供应商应考虑偏差进行报价并自行承担偏差风险。

**六、鉴定要求：详见检测鉴定方案。**

# 检测鉴定方案

## 一、工程概况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位于日照市烟台北路 16 号，建筑总面积约为 230000m<sup>2</sup>，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砖混结构/钢结构。

## 二、鉴定目的、内容

对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房屋进行建筑安全性和建筑抗震性能鉴定。

## 三、检测鉴定依据

- 《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292-2015
-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50344-2019
- 《砌体工程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50315-2011
-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
-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 《贯入法检测砌筑砂浆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 / T 136-2017
-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784-2013
-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23-2011
-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 50010-2010(2015 年版)
- 《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标准》JGJ/T 152-2019
-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
-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50621-2010
-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01
- 《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2017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 50223-2008
-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年版）
- 《建筑抗震鉴定标准》GB50023-2009

以上技术规范有最新要求时，执行国家、行业最新规范。

## 四、现场检查与检测

### 1、初步调查

初步调查包括以下基本工作：

(1) 收集建筑物现有的图纸和资料：包括建筑物施工图纸、技术资料、竣工资料，房屋地基、基础资料和地质勘查报告。查阅原设计图和竣工图、工程地质报告、历史加固改造设计图、事故处理报告等技术资料，并了解原始施工情况及施工记录、施工验收和工程勘察等相关资料。当资料不全时，应根据鉴定的需要进行补充实测。

(2) 了解建筑物历史：如原始施工、历次修缮及受灾等情况。调查房屋工艺类型，作用载荷变化情况等。

(3) 明确工程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责任主体单位及工程建成时间等信息。

(4) 明确工程名称、工程所在位置、结构形式、建筑层数、基础形式等信息。

(5) 考察现场：核对实物与资料是否相符，调查建筑物实际使用条件和内外环境，查看已发现的问题，听取有关人员的意见等。

(6) 填写初步调查表。

(7) 制定详细调查计划及检测、鉴定工作大纲并提出需由委托方完成的准备工作。

### 2、地基与基础

根据勘察报告或其他资料判断场地类别与地基土（包括土层分布及下卧层情况）；查看地基的稳定性，是否在斜坡上等；检查地基的变形情况，或查看其在上部结构中的反应；检查基础的工作状态（包括开裂、腐蚀和其他损坏的检查）；排查其他影响地基基础的因素，如地下水抽降、地基浸水、水质、土壤腐蚀等。

### 3、上部承重结构

#### 3.1 布置检测点

根据图纸（或现场恢复图纸），按照规范要求布置强度检测点。按照规范要求布置检测点，抽样检测的最小样品容量应满足下表要求。

表 3.2-1 建筑结构抽样检测的最小样本容量

检测批的容量	检测类别和样本最小容量			检测批的容量	检测类别和样本最小容量		
	A	B	C		A	B	C
3-8	2	2	3	281-500	20	50	80
9-15	2	3	5	501-1200	32	80	125
16-25	3	5	8	1201-3200	50	125	200
26-50	5	8	13	3201-10000	80	200	315
51-90	5	13	20	10001-35000	125	315	500
91-150	8	20	32	35001-150000	200	500	800
151-280	13	32	50	150001-500000	315	800	1250

备注：检测类别A适用于一般项目施工质量的检测；可用于既有结构的一般项目检测；  
 检测类别B适用于主控项目施工质量的检测；可用于既有结构的重要项目检测；  
 检测类别C适用于结构工程施工的质量检测或复检；可用于存在问题较多既有结构的检测；

### 3.2 外观质量及裂缝普查

对建筑的外观进行普查，记录外观缺陷（混凝土构件的蜂窝、孔洞、露筋等；砌体结构的砌筑方法、灰缝质量等）情况，裂缝类缺陷应记录位置、长度、宽度、形态和数量等。

### 3.3 变形与损伤的普查

使用全站仪对建筑四角的整体侧向位移和建筑局部变形进行检测、排查各建筑是否受到损伤，如环境侵蚀、冻融损伤、火灾损伤、人为损伤等。

### 3.4 详细检测

#### 3.4.1 构件截面尺寸

##### 3.4.1.1 混凝土构件

①对于等截面构件和截面尺寸均匀变化的变截面构件，应分别在构件的中部和两端量取截面尺寸；对于其他变截面构件，应选取构件端部、截面突变的位置量取截面尺寸；

②应将每个测点的尺寸实测值与设计图纸规定的尺寸进行比较，计算每个测点的尺寸偏差值；

③应将构件尺寸实测值作为该构件截面尺寸的代表值。

### 3.4.1.2 钢结构构件

①对钢结构截面尺寸采用钢卷尺、超声波测厚仪、游标卡尺、激光测距仪进行检测。

②采用超声波测厚仪检测钢结构厚度时，应在构件的3个不同部位进行测量，取3处测试值的平均值作为构件厚度的代表值。

③检测前应清除油漆层、氧化皮、锈蚀等，并打磨至露出金属光泽。

### 3.4.2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强度

使用混凝土回弹仪对平整、干燥、光洁的原混凝土浇筑面进行回弹，回弹时回弹仪的轴线应始终垂直于结构或构件的混凝土测试面，缓慢施压，准确读数，快速复位，测点应在测区内均匀分布，相邻两测点的间距一般不小于20mm，测点距构件边缘或外露钢筋、铁件的距离一般不小于30mm，测点不应弹在气孔或外露边缘上，同一测点只允许弹一次，每一测区应记取16个回弹值，记录人员做好记录，记录表格上要求记录的内容应完整。

回弹值测量完毕后，应在有代表性的位置上测量碳化深度值，测点不应少于构件测区数的30%，取其平均值为该构件每测区的碳化深度值。当碳化深度值极差大于2.0mm时，应在每一测区测量碳化深度值。

计算测区平均回弹值时，应从该测区的16个回弹值中剔除3个最大值和3个最小值，其余的10个回弹值取平均值。

对按批量检测的构件，当该批构件混凝土强度标准差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该批构件全部按单个构件检测：

①该批构件混凝土强度平均值小于25MPa、标准差大于4.5MPa时；

②该批构件混凝土强度平均值不小于25MPa且不大于60MPa时，标准差大于5.5MPa。

### 3.4.3 回弹法检测砌体砂浆抗压强度

使用砂浆回弹仪对打磨平整的灰缝进行回弹，回弹时回弹仪应始终处于水平状态，其轴线应始终垂直于灰缝平面，测点应避开砖的边缘、灰缝中的气孔或松动的砂浆，相邻两测点的间距一般不小于20mm，在每个弹击点上，应连续弹击3次，仅记取第三次回弹值，每一测位应记取12个回弹值，记录人员做好记录，记录表格上要求记录的内容应完整。

回弹值测量完毕后，在每一测位内，选择1~3处灰缝，用碳化尺和1%的酚酞试剂测量砂浆碳化深度，读数应精确至0.5mm。

### 3.4.4 贯入法检测墙体砌体砂浆抗压强度

使用贯入式砂浆强度检测仪对打磨平整的灰缝进行检测，检测砌体砂浆抗压强度时，应以面积不大于25m<sup>2</sup>的砌体构件或构筑物为一个构件，被检测灰缝应饱满，其厚度不应小于7mm，并应避开竖缝位置、门窗洞口、后砌洞口和预埋件的边缘；检测加气混凝土砌块砌

体时，其灰缝厚度应大于测钉直径。多孔砖砌体和空斗墙砌体的水平灰缝深度不应小于30mm；检测范围内的饰面层、粉刷层、勾缝砂浆、浮浆以及表面损伤层等，应清除干净；应使待测灰缝砂浆暴露并经打磨平整后再进行检测。每一构件应测试16点。测点应均匀分布在构件的水平灰缝上，相邻测点水平间距不宜小于240mm，每条灰缝测点不宜多于2点。

检测数值中，应将16个贯入深度值中的3个较大值和3个较小值剔除，余下的10个贯入深度值取平均值作为该构件的砂浆贯入深度代表值。将构件的贯入深度代表值按不同的测强曲线计算其砂浆抗压强度换算值。有专用测强曲线或地区曲线时，应按专用测强曲线、地区测强曲线、《贯入法检测砌筑砂浆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 136-2017测强曲线顺序使用。

#### 3.4.5 回弹法检测烧结砖抗压强度

每个检测单元中应随机选择10个测区。每个测区的面积不宜小于1.0m<sup>2</sup>，应在其中随机选择10块条面向外的砖作为10个测位供回弹测试。选择的砖与砖墙边缘的距离应大于250mm。

被检测砖应为外观质量合格的完整砖。砖的条面应干燥、清洁、平整，不应有饰面层、粉刷层，必要时可用砂轮清除表面的杂物，并应磨平测面，同时应用毛刷刷去粉尘。

在每块砖的测面上应均匀布置5个弹击点。选定弹击点时应避开砖表面的缺陷。相邻两弹击点的间距不应小于20mm，弹击点离砖边缘不应小于20mm，每一弹击点应只能弹击一次，回弹值读数应估读至1。测试时，回弹仪应处于水平状态，其轴线应垂直于砖的测面。

#### 3.4.6 柱纵筋数量检测

采用一体式钢筋扫描仪检测柱纵筋数量时应符合下列要求：

检测部位应避开其他金属材料 and 较强的铁磁性材料，表面应清洁、平整；

应将构件检测面一侧所有主筋逐一测出，并记录数量。

#### 3.4.7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钢筋位置确定后，应按下列方法进行混凝土保护层厚度的检测：

①首先设定一体式钢筋扫描仪量程范围及钢筋公称直径，沿被测钢筋轴线选择相邻钢筋影响较小的设置，并应避开钢筋接头和绑丝，读取第1次检测的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检测值。在被测钢筋的同一位置应重复检测1次，读取第2次检测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检测值。

②当同一处读取的2个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检测值相差大于1mm时，该组检测数据应无效，并查明原因，在该处应重新进行检测。仍不满足要求时，应更换钢筋检测仪或采用钻孔、剔凿的方法验证。



注：大多数钢筋探测仪要求钢筋公称直径已知方能准确检测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此时钢筋探测仪必须按照钢筋公称直径对应进行设置。

③当实际混凝土保护层厚度小于钢筋探测仪最小示值时，应采用在探头下附加垫块的方法进行检测。垫块对钢筋探测仪检测结果不应产生干扰，表面应光滑平整，其各方向厚度值偏差不应大于 0.1mm。所加垫块厚度在计算时应予扣除。

#### 3.4.8 钢筋间距检测

①钢筋间距检测应按《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152-2019 的规定进行。应将检测范围内的设计间距相同的连续相邻钢筋逐一标出，并应逐一量测钢筋的间距。

②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应选取不少于 30% 的已测钢筋，且不少于 6 处（当实际检测数量不到 6 处时应全部选取），采用钻孔、剔凿等方法验证：

- A. 认为相邻钢筋对检测结果有影响；
- B. 钢筋公称直径未知或有异议；
- C. 钢筋实际根数、位置与设计有较大偏差；
- D. 钢筋以及混凝土材质与校准试件有显著差异。

#### 3.4.9 变形检测

在对钢结构构件变形进行检测前，宜先清除饰面层；当构件各测试点饰面层厚度接近，且不明显影响评定结果时，可不清除饰面层。

①测量尺寸不大于 6m 的钢构件变形，可用拉线、吊线锤的方法，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测量构件弯曲变形时，从构件两端拉紧一根细钢丝或细线，然后测量跨中位置构件与拉线之间的距离，该数值即是构件的变形。

测量构件的垂直度时，从构件上端吊一线锤直至构件下端，当线锤处于静止状态后，测量吊锤中心与构件下端的距离，该数值即是构件的顶端侧向水平位移。

②测量跨度大于 6m 的钢构件挠度，宜采用全站仪或水准仪，并按下列方法进行检测：

钢构件挠度观测点应沿构件的轴线或边线布设，每一构件不得少于 3 点；

将全站仪或水准仪测得的两端和跨中的读数相比较，可求得构件的跨中挠度。

#### 3.4.10 防腐涂层厚度检测

防腐涂层厚度的检测应在涂层干燥后进行。检测时构件的表面不应有结露。

同一构件应检测 5 处，每处应检测 3 个相距 50mm 的测点。测点部位的涂层应与钢材附着良好。

确定的检测位置应有代表性，在检测区域内分布宜均匀。检测前应清除测试点表面的防火涂层、灰尘、油污等。

检测前对仪器应进行校准。校准宜采用二点校准,经校准后方可测试。

应使用与被测构件基体金属具有相同性质的标准片对仪器进行校准,也可用待涂覆构件进行校准。检测期间关机再开机后,应对仪器重新校准。

测试时,测点距构件边缘或内转角处的距离不宜小于 20mm。探头与测点表面应垂直接触,接触时间宜保持 1s~2s,读取仪器显示的测量值,对测量值应进行打印或记录。

#### 3.4.11 构造连接

##### ①砌体结构

现场检查工程层高、内外墙厚度、开间进深尺寸等基本构造措施,检查工程连接及砌筑方式是否正确,构造是否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定,是否发现明显缺陷和工作异常现象。

##### ②混凝土结构

现场检查该工程各混凝土构件构造是否合理,是否存在明显缺陷,是否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要求;现场检查该工程梁板间连接、梁与柱间连接是否正确,是否存在明显缺陷及工作异常等现象;现场检查该工程各受力预埋件构造是否合理,受力是否可靠,是否存在变形、滑移、松动或其他破坏。

##### ③钢结构

检查构造间连接是否合理、无疏漏,锚固、拉结、连接方式是否正确、可靠,是否存在松动、变形或其他残损。

#### 3.4.12 位移、变形、裂缝、损伤、腐蚀检查

现场对承重墙体位移、变形、裂缝等进行检查,对混凝土构件是否存在不适于继续承载的受力裂缝或非受力裂缝、混凝土构件受压区存是否在混凝土压坏迹象及混凝土保护层剥落现象、上部承重结构构件是否存在不适于继续承载的损伤现象、上部承重结构构件是否存在腐蚀现象等进行检查。

对钢结构外观进行全数普查,记录外观缺陷(钢材表面的裂纹、折叠、夹层,钢材端面或端口处的分层、夹渣等)情况,钢材划伤或腐蚀类缺陷应记录位置、深度、形态和数量等。

#### 3.4.13 结构侧向位移检查

现场对工程结构侧向位移进行检查,确定房屋是否存在较大侧向位移。

### 4、附属系统

#### 4.1 围护系统检查

(1) 屋面防水：防水构造及排水设施是否完好，有无老化、渗漏及排水不畅的迹象等；

(2) 吊顶（天棚）：构造是否合理，外观是否完好，有无裂纹或变形现象等；

(3) 非承重内墙（和隔墙）：构造是否合理，与主体结构是否有可靠连接，有无可见位移，面层是否完好等；

(4) 外墙（自承重墙或填充墙）：墙体及面层外观是否完好，墙角有无潮湿迹象等；

(5) 门窗：外观是否完好，密封性是否符合要求，有无剪切变形迹象，开闭或推动是否自如等；

(6) 地下防水：是否完好，有无潮湿及渗漏迹象；

(7) 其他防护设施（如隔热、保温、防尘、隔声、防湿、防腐、防灾等）：外观是否完好，防护功能是否符合要求，有无损坏等。

#### 4.2 供、排水功能检查

现场对该工程供排水功能进行整体排查。

#### 4.3 电力系统检查

对该工程电线、开关、插座、配电箱型号等依据图纸及检测报告进行核对，是否与图纸设计一致；现场对该工程电力系统功能进行整体排查。

#### 4.4 建筑门窗检查

核对原始报告，确认门窗物理性能情况；现场对该工程建筑门窗功能进行整体排查。

### 五、数据整理

#### (1) 原始数据及资料整理

现场检测所记录的原始数据应有以下明确标识：建筑物名称，构件位置、检测日期、检测人员、记录人员以及使用仪器编号。原始记录应符合规范，字迹工整、清楚，无涂鸦，涂改处应注明涂改原因以涂改人签名。同一类型（如：建筑物、检测项目等）装订成册，页码编辑必须规范，禁止出现缺页以及私自夹页、拆订等现象。所有检测原始记录整理完毕后需经项目负责人确认符合要求后进行下一步数据处理工作。

#### (2) 数据计算

处理数据人员需经过专门培训，以认真负责的态度进行上机输入、软件处理等工作。所有电子数据均有详细记录处理人，做到有据可查，不得出现与原始记录不相符、有差异等现象。对于输入错误的专业人员严格执行赏罚制度。

#### (3) 原始记录、检测数据及资料分析

根据现场踏勘、检测的原始记录，针对检测过程中发现的各个问题进行梳理、分析。根据数据计算得出的各个检测项目的结论，对建筑物整体现有质量进行综合性的分析。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所有工程资料，结合现场调查、检测，对建筑物整体情况进行综合性的分析。当房屋无设计图纸或设计图纸缺失时，需要对房屋进行建模计算。

## 六、鉴定分析

### 6.1 安全性鉴定分析

根据实际检测数据，经分析、计算，对调查、查勘、检测、验算的数据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综合评定。

### 6.2 抗震性能鉴定分析

#### 6.2.1 抗震措施鉴定

根据该建筑的抗震设防类别、抗震设防烈度以及建设年代，对该工程抗震措施进行鉴定分析。

#### 6.2.2 抗震承载力鉴定

根据该工程实际情况，以及抗震设防情况对该工程抗震承载能力进行评定。

## 七、出具报告

(1) 鉴定报告必须依据原始数据和计算结果，不得出现虚假、隐瞒、随意编造等信息。

(2) 鉴定报告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必须包含所有参与项目的专业检测人员签字，加盖公司检测鉴定专用章等。

(3) 既有主体结构性能的检测报告应给出所检项目的鉴定结论，并根据规范标准对所检结构进行安全性、建筑抗震性能评定。

## 八、质量控制措施

### 1、人员

供应商需指派技术精湛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成员。项目组成立后应先指派业务最全面之工程技术人员任项目负责人，并由主任工程师负责对项目人员进行业务技术培训及交底，特别是新上设备之注意事项，工作要点交待清楚，认真学习规范和设计，使项目内各工作人员对自己的岗位及项目全过程充分了解。

### 2、设备

使用新设备、新方法提高精度，优化作业方案。作业前认真对所使用设备仪器进行检查、校正，使之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方案完成后，应请业内有关专家审核，确保技术进步、方案完善，技术要求全面。

### 3、报告

#### 3.1 质量目标

坚持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原则；  
按照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确保工程质量、服务质量达到顾客满意。

#### 3.2 鉴定报告质量控制重点

- (1) 鉴定报告中反映出的问题是否证据充分，定性准确，是否以国家规范、技术规程、行业标准为准绳；
- (2) 鉴定报告中反映的事项是否事实清楚，数据是否正确；
- (3) 提出鉴定处理意见依据的规范条文是否适用，是否体现宽严适度；
- (4) 鉴定结论是否恰当，是否有充分的检测数据作为支撑；
- (5) 提出的建议是否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 (6) 鉴定报告是否以现场检测数据为基础。

#### 3.3 编制鉴定报告注意事项

- (1) 复查检测记录。鉴定人员在完成检测实施阶段的任务后，应对照工作方案检查鉴定目标是否已经达到，检测数据是否完整，为编写鉴定报告打好基础。
- (2) 提炼资料。鉴定人员应对掌握的资料有目的，有重点的进行取舍，去伪存真，去粗取精，经过整理研究分析，确定哪些数据纳入鉴定报告。
- (3) 确定中心。在整理资料，集体研究的基础上，决定鉴定报告的重点，以免事无巨细。
- (4) 检测数据。在编写鉴定报告时，必须对收集到的检测数据认真进行审查，分析和鉴定，以确保证据确凿、真实、可靠。若发现检测数据证明力不强的要进一步充实、补正。
- (5) 报告修订。鉴定报告初稿写成后，应提交审核小组集体审议，讨论修改。

## 九、安全保证措施

为确保工程顺利完成检测，保障各项安全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按照国家建筑业各项安全标准、文明施工标准、职业健康标准、环境保护标准以及公司的各项安全管理规定，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制定并落实各项管理制度。

### 1、安全生产

贯彻“安全第一”的思想，以“零事故率”为目标，切实保障检测人员和设备的安全，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和管理制度：

(1) 强化现场安全意识，建立生产安全责任制，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

(2) 所有进入现场的工作人员均购买人身安全保险。

(3) 进入现场作业的工作人员必须经过安全教育，熟悉现场的安全管理规定并服从管理，遵守项目各项制度。

(4) 检测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设备均应经检测合格才能使用。

(5) 进入检测现场严禁穿拖鞋、高跟鞋和硬底易滑鞋。

(6) 高空作业时应系好安全带、保险绳、戴好安全帽，工具应放在工具包（箱）内。

(7) 高处与低处的物品转运必须传递进行，严禁抛掷。

(8) 注意劳动保护，不搞疲劳战，保持旺盛精力，提高工作效率，消除安全隐患。

(9) 检测现场不得饮用可能影响判断力的酒精饮品及其它物品。

(10) 按照要求作好安全标志、标牌的摆设工作，统一着反光服，并从业主的统一指挥和调动。

(11) 检测现场设置明显标识，必要时可设置警戒线安排专门人员对检测现场周围进行人员疏散。

(12) 合理布置检测点，尽量避免在有学生上课或人员较多的区域进行检测。

## **2、基本安全措施**

(1) 检测车辆驶入工作区注意交通安全，必须缓速行驶，大型检测设备进出场应提前和招标单位协商，避开交通高峰期，必须封路检测时，要征得招标单位同意，并在路口设置明显的提示标志。

(2) 检测现场临时用电必须符合相关规定，固定式配电箱应设置围栏并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严禁非专业人员接拆电线，防止发生触电事故。

(3) 现场检测人员须统一着装、佩带胸卡，严禁闲杂人员进入检测现场；进入检测现场必须佩带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严禁检测人员酒后上岗。

(4) 大型检测机械进场必须有合格证、检测证及安全防护装置，杜绝发生高空坠物等一切检测中的安全事故。

(5) 夜间不检测、大风和大雨天不检测；检测作业的时间一般为上午 8:00 至下午 5:00（根据季节性作调整）。

(6) 高空作业应持证上岗，严格执行岗位培训。高空作业安全防护措施配置到位，配置安全带，防护护栏。高空作业人员工作前不饮酒，严防有影响高空作业的疾病的人员登高作业。

(7) 管理和检测、操作人员一律须穿反光标识服。

(8) 检测时需转场、运输要严格遵守运输管理规定，不得穿插锥形筒，不得在正常的行车道上倒车，不得影响其他正常车辆的通行。

(9) 文明检测是保证安全的重要条件，检测人员应自觉遵守安全规定，团结互助，保持高度的安全意识，一切服从指挥和管理。

### 3、其他安全措施

(1) 检查个人的保护设备，包括携带使用的反光背心、安全索(带)等，应于出发前检查是否符合规定，功能是否正常。

(2) 交通工具车司机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严禁超速行驶。

(3)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持证上岗，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不准疲劳作业，严禁带情绪上车。

(4) 各种检测设备要经常检查、保养，消除安全隐患，严禁带故障作业。

(5) 如果检查现场有电线，也应先予以切断电源，以免触电发生危险。使用登高车检查时，应先检查登高车功能是否正常。

### 4、应急预案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保护人员安全优先，保护环境优先”的方针，贯彻“常备不懈、统一指挥、高效协调、持续改进”的原则。给企业员工的工作和施工场区周围居民提供更好更安全的环境；保证各种应急资源处于良好的备战状态；指导应急行动按计划有序地进行；防止因应急行动组织不力或现场救援工作的无序和混乱而延误事故的应急救援；有效地避免或降低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帮助实现应急行动的快速、有序、高效；充分体现应急救援的“应急精神”。

##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一）采购文件；
- （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三）成交通知书；
- （四）成交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
- （五）本合同附件。

二、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一）项目名称：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

（二）项目服务内容：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共包含天润楼、信息楼、图书馆、文化交流中心、校友大厦等 19 个建筑楼。

（三）工期要求：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90 日内完成并提交鉴定报告。

三、合同价款及拨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合同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合同

（二）付款方式：

检测完成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出具鉴定检测报告并经采购人审核无问题后，一次性付清服务费用。

四、双方的责任和权利

（一）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1. 甲方负责提供图纸、引导人员（告知各楼宇明确的位置、协调楼宇通道门的开启）；



2. 甲方根据本合同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督促和检查。

3. 甲方若认为乙方履行合同不力严重影响鉴定质量，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主要人员，直至解除合同。

## (二) 乙方责任和权利

1. 乙方按照合同的要求负责鉴定所需的试验场地和仪器，配备鉴定人员。鉴定人员应秉公办事，不谋私利，认真按技术标准进行鉴定；

2. 乙方配备的鉴定工作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按照职业准则完成其全部职责。

3. 如因仪器故障或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导致未能按时出具鉴定报告，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尽可能采取补救措施。对于服务中的任何缺陷，乙方应重新履行服务。如乙方不能按其保证重新履行服务，则需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4. 保证不向除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泄露鉴定结果及其他相关信息。

5. 鉴定工作应按本合同规定期限内进行。为保证利于鉴定工作的有效实施，乙方可在该期限内作出合理调整。若更换现场人员，应代之同等技能的人员，其中主要负责人员的更换需经甲方同意，鉴定人员应连续稳定保证鉴定工作正常进行。

6. 乙方按照甲方委托内容进行鉴定，因乙方检测需要造成的面饰层损坏，由乙方负责恢复；环境卫生由乙方负责清理。

7. 鉴定报告数据必须实事求是、字迹清楚、数据可靠。

## 七、违约

乙方应按合同内容进行服务不得将项目进行转包，若甲方发现乙方存在转包行为时，将终止合同。

## 八、争议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附加协议款：\_\_\_\_\_

本合同一式\_\_\_份，\_\_\_份正本，\_\_\_份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_\_\_份，备案\_\_\_份。

附件：

1. 报价明细表

## 2. 服务承诺

(本页无正文)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固定电话：

固定电话：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 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

# 响 应 文 件

供 应 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一、报价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1、根据你方采购工程项目编号为\_\_\_\_\_的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采购文件，遵照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采购文件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以下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按上述合同条款、采购内容及要求标准条件承包上述项目。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筑物工程、钢结构检测及鉴定项目	小写： 大写：
服务期限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3、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4、若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你们有选择成交人的权利。

6、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等，遵守贵机构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7、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8、响应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帐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类型：\_\_\_\_\_

住 所：\_\_\_\_\_

成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在此处直接复印，不可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在此处直接复印，不可粘贴）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在此处直接复印，不可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在此处直接复印，不可粘贴）

####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以下表格供应商自行设计、扩展, 根据拟投标段的情况予以细化)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编号		税务登记证 编号	
单位性质		开户银行 及账户		注册资金 (万元)	
资质等级		证号		发证机关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职工情况	职工总数				
	专职技术 人员人数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及职称	年龄	专业	从业年限
单位简介: (可另附页说明)					

注: 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银行开户许可证等相关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响应\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本单位信用情况郑重承诺如下：

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若我单位提供虚假承诺，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愿意接受招标人公开通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接受处罚，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工作年限	在本项目中拟承担的工作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项目负责人)		出生 年月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事专业 工作年限	
证书			证书编号		
主要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项目类型	本人在该项目中主要 完成的工作	备注

注：后附人员身份证、毕业证、资格证书等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项目组人员简历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和专业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证书			证书编号		
主要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项目类型	本人在该项目中主要完成的工作	备注

注：后附人员身份证、毕业证、资格证书等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汇总表

(此表仅填报作为加分的业绩)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采购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2					
3					
4					
5					
6					
...					

注：

1. 企业业绩要求详见评标办法。此表仅填报作为加分项的业绩，表格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调整表格。
2. 此表后附相关业绩证明材料（详见评标办法业绩证明资料规定）。
3. 企业业绩公示表公示汇总表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另一份同营业执照等原件一起单独递交，单独递交的汇总表需加盖公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 以上资料必须真实有效，严禁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一经发现，取消中标资格。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仪器设备配备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备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八、针对本项目业务的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

供应商编制技术文件的要求：编制时可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

文字说明部分包括但不限于：

结合项目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项目鉴定实施方案；

结合项目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质量、安全等保障措施；

项目进度保障措施；

## 第六章 磋商办法

### 一、磋商评审原则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办法和标准，坚持公正、公平和科学合理的原则，反对不正当竞争。评审方式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 二、磋商组织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磋商小组通过民主方式推选一名磋商小组负责人，磋商小组负责人对评审活动担负组织领导工作，并具有同等的评审权利。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成交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标准和办法，对采购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办法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3、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结果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成交的，该供应商的成交结果应作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磋商小组成员：

- ①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②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③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 ④系供应商的工作人员；
- ⑤系供应商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
- ⑥系采购人委托的咨询、采购代理单位人员；
- ⑦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其他情形。

磋商小组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三、评审内容与方法

#### （一）初步评审

1、在详细评审前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初步评审表的形式，对所有采购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并逐项列出每一份采购响应文件的全部偏差，审定每份采购响应文件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采购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且不允许相关供应商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性。初步评审被拒绝的采购响应文件，不再参与任何后续评审。

## （二）技术部分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及供应商递交的采购响应文件对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并按技术部分评审表设定的评审内容进行评审打分。

## （三）商务部分评审

对经初步评审合格采购响应文件中的商务部分进行以下评审：

1、磋商小组将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采购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进行校核，并对算术上或累加运算上的错误予以修正。算术性错误分析和修正的原则如下：

（1）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当标出的分项乘积累计得出的合价与标出的合价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分项乘积合价为准，并修改标出的合价；

（4）算术性错误修正仅是出于评审需要，不得改变供应商在磋商函中标明的磋商价格。

2、商务部分评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认为必要，可以根据情况需要个别地要求供应商澄清其采购响应文件的某些细节，以及对其磋商报价依据说明，澄清、说明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采购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果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依然存在疑问，磋商小组可以进一步质疑。供应商对这种进一步质疑应相应地进一步澄清、说明，直至磋商小组认为全部质疑都得到澄清、说明。

## （四）最终磋商书面报价

1、磋商小组与评议合格的供应商作技术和商务磋商。对评议通过的采购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作进一步的技术和商务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程序（仅一轮）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技术和商务磋商。磋商小组将对采购响应文件中有关问题分别向供应商进行询问，并要求各供应商予以答复。重要或复杂问题澄清后，需补充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签署。澄清文件将作为采购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在与单一供应商磋商结束时，由该供应商出具经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签署的最终磋商书面报价，确认售后服务承诺等（须经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被授权代表签署）。



## 评分标准分项明细表

### 1、评分因素以及分值

评分因素	价格部分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总分值
分值	20	60	20	100

### 2、评分明细

评审因素	评审项目及分数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20分	投标报价 20分	<p>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自主报价。自主报价是指供应商在综合考虑本单位各项成本费用基础上确定的报价。</p> <p>以供应商最终所有有效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 20 分；</p> <p>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 100</p> <p>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否则报价得 0 分；如第二轮报价高于第一轮报价并超过磋商控制价的，投标无效。</p>					
	企业综合实力 20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 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业绩 5分</td> <td>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接过同类项目，每提供一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以提供的合同原件为准，并将相应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拟投入人员情况 6分</td> <td>对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进行比较分析，拟投入人员数量完全能满足项目需要，且人员综合素质业务能力较高（5-6 分）；拟投入人员数量基本满足项目需要且人员素质和能力基本能完成项目（4-5 分）；拟投入人员较少，对项目实施的进度有影响，不太能满足项目需要（3-4 分）。 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专业设备、试验检验仪器配备情况 6分</td> <td>评价供应商拟投入的专业设备、试验检验仪器的配备情况。专业设备、试验检验仪器配置合理、状况良好，完全满足项目需要（5-6 分）；所投设备及检验仪器基本满足项目需要（4-5 分）；所投设备及试验检验仪器较少，对项目实施的进度有影响，不太能满足项目需要（3-4 分） 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td> </tr> </table>	业绩 5分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接过同类项目，每提供一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以提供的合同原件为准，并将相应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拟投入人员情况 6分	对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进行比较分析，拟投入人员数量完全能满足项目需要，且人员综合素质业务能力较高（5-6 分）；拟投入人员数量基本满足项目需要且人员素质和能力基本能完成项目（4-5 分）；拟投入人员较少，对项目实施的进度有影响，不太能满足项目需要（3-4 分）。 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专业设备、试验检验仪器配备情况 6分
业绩 5分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接过同类项目，每提供一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以提供的合同原件为准，并将相应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拟投入人员情况 6分	对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进行比较分析，拟投入人员数量完全能满足项目需要，且人员综合素质业务能力较高（5-6 分）；拟投入人员数量基本满足项目需要且人员素质和能力基本能完成项目（4-5 分）；拟投入人员较少，对项目实施的进度有影响，不太能满足项目需要（3-4 分）。 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专业设备、试验检验仪器配备情况 6分	评价供应商拟投入的专业设备、试验检验仪器的配备情况。专业设备、试验检验仪器配置合理、状况良好，完全满足项目需要（5-6 分）；所投设备及检验仪器基本满足项目需要（4-5 分）；所投设备及试验检验仪器较少，对项目实施的进度有影响，不太能满足项目需要（3-4 分） 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商务标部分 20分							

		相关认证证书 3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以提供的证书原件为准，并将相应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技术标部分 60分	实施方案 43	整体方案描述 6分	针对供应商整体方案描述。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完全符合项目采购需求可操作性强（4-6分）；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2-3分）；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方案可操作性差（1-2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应急预案 6分	根据供应商编制的应急处理预案合理可靠性（0-2分），周密程度（0-2）及是否有较强操作性（0-2分），由专家酌情打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现状分析 7分	考核各供应商对本项目理解及对该校区现状及本项目的整体情况的熟悉程度。实施方案对校区及项目整体情况分析透彻，完全满足采购需求（5-7分）；对项目整体分析和对项目任务及要求把握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4-5分）；对项目整体分析不透彻，对项目任务及要求把握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3-4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数据整理方案 5分	考核各供应商数据整理方案是否明确，针对原始数据及资料整理、检测数据及资料分析方案总体思路清晰，完全满足采购需求（4-5分）；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2-3分）；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1-2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质量控制措施 7分	考核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质量控制措施，鉴定成果文件合理性、完善性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5-7分）；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4-5分）；对项目整体分析不透彻，对项目任务及要求把握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3-4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安全保证措施 6分	考核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安全保证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5-6分）；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4-5分）；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3-4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重难点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6分	供应商提供的重点、难点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完全满足采购需求（5-6分）；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4-5分）；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3-4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服务措施 17分	服务期限 保证措施 8分	评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出具鉴定成果的承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6-8分）；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5-6分）；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3-5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服务定位 4分	从服务好业主角度出发对项目的整体统筹规划、认识深刻程度、定位合理，切合项目实际情况（3-4分），对整体服务认知定位有偏差，服务定位基本符合项目情况（2-3分）由专家酌情打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 5分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后期鉴定成果使用的咨询服务，协助采购人出具材料等后期服务承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4-5分）；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但差距较小，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3-4分）；与采购需求存在较大差距，（2-3分）。注：没有描述此项不得分。

由磋商小组依照本办法分别评出分项得分后汇总，根据各供应商综合得分自高向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候选人为拟成交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部分”得分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价格部分得分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价格部分”和“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按“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各项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抽签决定拟成交人。期间若发现成交人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取消其成交资格。